

高政字〔2024〕64号

**高青县人民政府**  
**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的**  
**批 复**

县自然资源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实施方案的请示》（高自然资发〔2024〕73号）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0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南环路以南，高淄路以西，面积 1.8859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1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南环路以南，高淄路以西，面积 0.4955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2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国井大道以西、大杜双庙旧村安置区以南，面积 1.2037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3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国井大道以西、大杜双庙旧村安置区以南，面积 1.1849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4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滨河路以南、芦姑路以东，面积 2.0055 公顷，商务金融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4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5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黄河路以北、规划纵三路以西，面积 5.8456 公顷，中等职业教育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5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6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长江路以南、汤泉路以东，面积 0.9535 公顷，商业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4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7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长江路以南、锏泉路以东，面积 0.6383 公顷，商业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4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8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淄路以北、原星光燃化地块，面积 1.6337 公顷，仓储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5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7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淄路以北、原星光燃化地块，面积 0.5659 公顷，仓储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5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19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御泉路以西、支十七排以南，面积 0.8003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0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御泉路以西、支十七排以南，面积 0.7997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2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扳倒井路以南、御泉路以西、苗家村旧址东部，面积 2.4069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8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扳倒井路以南、御泉路以西、苗家村旧址东部，面积 1.2105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3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李官水库以西、李官窑厂以北、支脉河以北，面积 1.8872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4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东邹路以西、北支新河以北、李官

旧村东部，面积 3.0063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5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东邹路以西、北支新河以北、李官村中西部，面积 3.0740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存量）—高 026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高青县东邹路以西、北支新河以北、李官村中西部，面积 2.7529 公顷，住宅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70 年。

同意对 2024（增量）—高 022 号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该宗地位于常家镇自乐路以南、美池路以西，面积 1.1930 公顷，商业用地，主要用途出让年限 40 年。

以上 19 宗国有建设用地由你单位负责进行出让，实施过程中，要按照政策规定，严格程序，认真组织实施。成交后，竞得人凭确认书、国有土地出让合同和土地出让金、契税缴纳凭证等相关税费凭证及本批复，办理土地登记手续。

高青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0 月 25 日印发